

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 民事裁定书

(2025)冀10破58号之二

申请人：金海岸影视基地有限公司管理人。

负责人：张国庆。

2025年10月11日，河北省大厂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作出(2025)冀1028破申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大厂回族自治县富民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对金海岸影视基地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2025年11月10日，本院作出(2025)冀10民辖48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大厂回族自治县富民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对金海岸影视基地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一案由本院审理。2026年4月23日，金海岸影视基地有限公司管理人向本院提出申请，称债务人财产已经不足以清偿破产费用，请求本院裁定宣告金海岸影视基地有限公司破产，并终结破产程序。

本院认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四十三条第四款规定，债务人财产不足以清偿破产费用的，管理人应当提请人民法院终结破产程序。现金海岸影视基地有限公司管理人以债务人财产不足以清偿破产费用为由，申请宣告金海岸影视基地有限公司破产并终结破产程序，符合法律规定，本院予以准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四十三条、第一百零七条

之规定，裁定如下：

- 一、宣告金海岸影视基地有限公司破产；
 - 二、终结金海岸影视基地有限公司破产程序。
- 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

审	判	长	刘德璋
审	判	员	于颖
审	判	员	齐向欣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书	记	员	王泽旭
---	---	---	-----